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4月11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8年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4,377,918.28元，母公司实现的净利润为166,784,784.48元。按2018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之后，截至2018年12月31日，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373,858,078.75元，母公司年末资本公积金余额为2,891,486,208.31元。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2018年度，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为14,999,445股，累计成交总金额148,753,014.66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金额为148,753,014.66元。

根据《公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以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2018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下年度。

公司近三年（含2018年度）的利润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方案或预案如下：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年	0.00	314,377,918.28	0.00%	148,753,014.66	47.32%	148,753,014.66	47.32%
2017年	79,641,084.10	249,411,156.16	31.93%	0.00	0.00%	79,641,084.10	31.93%
2016年	71,546,670.00	303,579,054.80	23.57%	0.00	0.00%	71,546,670.00	23.57%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16年-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股利分配政策，《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及合理性。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核查后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16年-2018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同意将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交至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提出的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16 年-2018 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规定，既遵循了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又兼顾了公司长远发展。同时，公司对该议案的审议、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违法违规和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故我们一致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该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其他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 年 4 月 11 日